



盛誉下的孤独者



•6156

毛姆传

【英】罗宾·毛姆 著 李作群 王瑞霞 译

盛誉下的孤独者

——毛姆传

Shengyu Xia De Guduzhe

〔英〕罗宾·毛姆 著

李作君 王瑞霞 译

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南京街6段1里2号)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沈阳市第一印刷厂印刷

字数: 117,000 开本: 787×960 $\frac{1}{32}$ 印张: 1 $\frac{1}{2}$

1988年2月第1版 1988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3,220

责任编辑 马达祺 责任校对 潘晓春

封面设计 耿志远

ISBN 7—5313—0086—9/I·78 定价: 1.70元

威利——我上小学时就这样称呼我的叔叔威廉·萨默塞特·毛姆，他的确是最享有盛名的活着的作家，然而，他的一生也许是最悲惨的。

这位满面皱纹、酷似中国哲人的老者，身材矮小，体质羸弱。他总爱索居独处，常常一个人拖着沉重的脚步，象幽灵般地在他那座毛莱斯克别墅的一间间空空无人的房间里来回地走动。这所别墅很大，十分豪华，坐落在法国南部的弗雷特角。他极力想从过去寻找安慰，面对现实则惊慌失措，瞻念前途更是不寒而栗。

1965年，在里维埃拉这个著名的别墅里，我一连几个月都是作为重要的客人在这儿度过的。

“你——你看，”他口吃地对我说，“我已经活不多久了。但我很——很讨厌这样想。”

他脸上的皱纹抖动着，显得很悲惨。

“我早已到了风烛残年，”他说，“但这并

没有使我更安宁些。”

我叔叔这时已经九十一岁了，他仍在发着大财——尽管他早已搁笔多年。他写的书和小说的稿酬和版税仍流水般地从世界各地不停地涌来。同时，他每周都要收到三百多封热情洋溢的信件——其中多数是来自青少年读者。（所有这些他都要给予答复，并亲自签上自己的名字。）但现在他再也不能亲自阅读信件了，因为他的两只眼睛都生了白内障。他平时最喜爱的消遣——阅读，现在也无法进行了。

此时，他的四个剧本正在德国上演。他的剧本《周而复始》曾在英国的伊夫琳·莱耶和弗兰克·劳顿合开的大剧院得以重演，获得极大的成功。《忠实的妻子》也已被改编成了歌剧。

他的最著名的小说之一《人性的枷锁》不久将被拍成电影——这将如同他的小说《雨》、《月亮和六便士》、《刀锋》一样，又能使他赚得数百万美元的稿费。

不幸的是，有一种奖赏是他从未得到过的，那就是他的全部天才和成功从未给他带来幸福。

“您觉得一生中什么时候最幸福？”当我并肩和他坐在沙发上的时候问道。

“我想一想不起有过什么幸福的时刻。”他结结巴巴地说。

我看了看威廉的秘书阿伦·西耶尔（他是威

廉最忠实的朋友和伴侣，现在已经六十多岁了。二十多年来，他一直忠心耿耿地陪伴着威廉），我又环视了一下会客室。这里陈设着许多华贵的家具和各种各样的珍奇物品。这些都是威廉的成功所换来的。我不由得想到了别墅本身。透过窗户，我可以看到那块美不胜收的花园，它坐落在地中海海滨，价值六十万英镑。

威廉共有十一个佣人，他的餐桌上摆着银盘银盏。用餐时，有曼里斯和亨利左右侍候。但这一切对他来说都没什么意义了。

院子里有一块高台，四周围着一条宽宽的走廊。我来到以后的第二天下午，看到威廉斜靠在沙发上，戴着眼镜吃力地看着字体很大的《圣经》。老人面带愁容，精神显得萎靡不振。当我穿着游泳衣准备去游泳池时，恰好沿着走廊经过他的面前。他生气地看看我，象是我侵犯了他似的。

“您好！”我说。但他没认出我来。他的手颤抖着，目不转睛地盯着我。

“什么？你说什么？”

“我说‘您好’。”我又大声重复了一遍。

他现在已经认出了我，手便停止了颤抖。但情绪仍很坏。

“噢，大概你是向我问好吧？”他说。“我在读《圣经》，还是你给我的那本……我刚好读

到‘当一个人得到了整个世界，但失去了灵魂的时候，这个人的受益何在？’”

他把两只手握在一起，随之又松开。

“我要告诉你，罗宾，我小时候总是把这句《圣经》里的话抄下来，挂在我的床头……当然，这不免有点儿自欺欺人，但却是很有趣的。”

威廉抽出一支烟，我忙走上前去帮他点燃了火。“你要去哪儿？”他问我。

“我想去游泳。”

“你先领我围着花园转一转好吗？”他说。

他靠在我的身上，慢慢地在桉树和松树间的绿茵茵的草地上走着。

“你看，我一死，”他说，“他们就得把这一切统统从我这儿抢走。这树，这房子，这家具，我一点儿也带不走。”

他沉默了。这时，我们来到了那块不太大的橘树林里。

“我一生中所经历过的磨难只有耶稣能够克服。”说到这儿，他又停了下来，目光透过树枝向远处碧蓝的海面望去。突然，他又冷笑了笑，象是猛然想起了什么似的。

“但是，那时耶稣的条件比我现在要优越。”他说。

我搀着他一步步走下台阶，向他的住所走去。他停下脚步，转向我。

“你知道，死亡是令人恐怖的。”他接着又笑了笑，那笑中充满着对人类共有的弱点的同情。“但我要对你说的是，一切都挽救不了死亡。”

那天晚上，吃罢晚饭，威廉穿着吸烟服，围着领巾，坐在会客室的壁炉旁。他把咖啡放在面前的桌边上，猛地朝沙发里一坐，看着我。

“哎！罗宾，我太疲乏了，太累了……”他咕哝着。然后，又感伤地长叹了一声，垂下了头，两手托着。

“纵观我的一生，我是一个失败者。”他说。“我做了一件又一件的错事，把一切都搞糟了。”

我紧挨着他坐在沙发上，试图安慰他。

“您是当今世界上最著名的作家，这不是很能说明问题吗？”我说。

“要是我一个字都未写就好了。”他说。

“它除了给我带来悲伤之外，我是一无所获……任何一个认识我的人都以憎恨我而告终。我的一生都是失败的……”

他拿起我的手，顿时象是冷静了些。

“现在已经悔之晚矣，一切都无法改变了。”他叹息道。“太晚了！”

威廉抬头看了看，放在我手上的拳头攥得更紧了。他凝视着房门，由于恐惧，脸都有些变形了。浑身剧烈地颤抖着。

“那是谁？”他问我。

他面色苍白，十分恐惧地瞅着眼前。突然，他声嘶力竭地叫了起来。

“滚开！”他大声喝道，“我不想去……我还没有死……我还没有死，我告诉你……”

他那由于恐惧而发出的尖叫声在屋内回荡着。我环视四周，房间仍与先前一样，根本没有人来。

“没有人哪，威廉。”我告诉他。

威廉歇斯底里地发作了一会儿，慢慢地平静了些，放在我手上的拳头也渐渐地松开了。他仰卧在沙发上，象是想笑，继而轻声说道：

“你看，我已到了死神的门前，可问题在于我害怕去叩击这扇死神的门扉。”

读者也许要问：我如何能在威廉逝世十余年之后，竟然把同他的谈话内容和情景记得这么清楚。在此我先来解释一下。

我从很小就非常羡慕我叔叔，及至长大成人后，我便意识到许许多多的人都象我一样喜爱我叔叔的作品。1945年新年的前几周，我便到美国的北卡罗来纳同威廉一起生活。从那时起，我就把他的一切，包括他说的话、做的事、穿的衣服、吃的饭菜……统统地作了详细的记载。

威廉的晚年是在弗雷特角别墅度过的。每当我与他以及他的好友阿伦·西耶尔生活在一起的

时候，都会使我对他产生更浓厚的兴趣。这时，我自己也已成了作家——我的第一部小说《仆人》获得了成功。这样，我又把他当作创作上的朋友和老师来看待了。另外，作为一个人，他对我来说，简直象个谜。因此，我便开始更仔细地观察他了，并把我对他的印象、感受全部写在了笔记本上。

威廉于1965年去世，尔后不久，我便到西班牙去了。离开之前，我把所记下的日记——连同其他许多资料一起存放了起来。

我在国外生活了将近十年。在重返英国以后，便着手整理各种储存起来的资料，因而重新看到了那些有关威廉的日记。这时，日记上面已经积满了灰尘。我翻阅着当年记载着的那些几乎难以辨认的字句，突然，我有了一种新发现：这是一批宝藏。我写下的这些东西实际上是对一个伟人的观察日志，几乎可以说是对一个伟人的长期生活的真实拍照。我立即产生了两种想法：一种是把我的原始日记一字不动地打印出来；另一种是稍加整理使其前后连贯，串成一体。

许多年来，我一直与威廉亲密地相处着，我要尽力赠送他一台精密的“电影摄影机——”一架一直在他本人不知不觉的情况下，完整地、真实地拍摄着他的言行举止的“摄影机”。如果说其中他的有些话显得很平凡，或是颠三倒四的话，须知他到了晚年已是一个筋疲力尽而又满腹

忧愁的老人了。由于这本书的材料多是来源于我的笔记，加之我想把威廉的生活——特别是他的晚年生活——全部真实画面展现给读者，所以，有些地方我是有意地让原来所发生的事重复出现的。我想把这位著名文人的所有一切都不加任何选择和修饰地全部奉献给读者。

毛姆出身于什么样的家族？他们来自何处？以前我曾经问过威廉，可他说，他根本不关心这些。但后来，《家谱》杂志上刊载了一篇题为《两个皇家后裔》的文章，将我们的祖先追溯到爱德华一世，威廉看了，顿时高兴起来，并对此显示出极大的兴趣。

“真一真了不起，”他口吃着说，继而看了看我，不无讽刺地笑了笑。“但我敢说，你也已经看出来了，这些后裔全是按母系血统推算的。”末后，他又补充道：“你看，我们毛姆世家不是也出了些赫赫有名的大人物吗？”

威廉的五世祖出生在查理二世的年代。他是威斯特摩兰^①的自由民。他原来居住过的房子至今还在。他共有八个孩子，其中有一个非常出名，这就是里维尔德·威廉·毛姆。里维尔德既传教，又讲学，直到1814年逝世之前，他一直在林肯郡的穆尔顿担任公立语法学校的校长。我有一个破

① 英国郡名，位于英国西北部。

旧的箱子，里面装的全是里维尔德的布道书。他先用普通写法把教义写在明信片大小的纸上，后再将其装订成册。书中多是些陈词滥调，读来枯燥乏味。有些是专供特殊场合使用的。

从他那平俗的全部说教里怎么也不会发现它与威廉明快的笔调和真正的现实主义之间有什么联系。

这位威斯特摩兰的自由民的八个子女中，最小的一个叫罗伯特，他就是威廉的四世祖。罗伯特是个釉工，他一生多是在阿普尔比这座古城度过的，在滑铁卢大战那年逝世。他死后，儿子们便迁居到伦敦以图谋求更体面的职业。那时，也就是十八世纪末、十九世纪初，原居住在威斯特摩兰和其他边境地区的毛姆族姓，多数都先后迁居到其他地方去了。有的甚至移居到美国——其中里维尔德的孙子就是这时来到美国的，他用了六百美元在俄亥俄州的萨米特县买了三十亩土地。

威廉的曾祖父也叫威廉，他是釉工罗伯特的长子。看样子，他在法律部门做过事，大概曾在法律事务所，或者是为法院服务的文具公司当过职员。他曾在大法官厅里住过，1788年在那儿生了第一个孩子。可惜，我对他没有过多的了解。我想他肯定有着某种特殊才能，才使得自己的后代产生了不少的律师和作家。

长子威廉·罗伯特，也就是威廉的祖父，受

聘在一家律师事务所工作。他做了几年职员以后，于1812年开始写作。显然，他在写作上获得了成功。但他关心家庭远远胜于关心自己的前途和事业。1825年，他出版了《论法律》一书。该书综合分析了各种办案实例，使律师们大开了眼界。正是这位身材矮小而精力充沛的人，后来被人们尊称为英国的“法律新闻之父”。同时，他也是法律协会的奠基人之一，并担任了第一任法律协会的秘书，年薪四百英镑。他把全家都搬到了最新建成的协会办事处里居住。1830年，他创办了《法律观察报》，主要刊载当时律师们极感兴趣的有关案件和办案实例分析一类的文章和消息。因而，他又在法律新闻报道方面获得了巨大成功。他一直担任该报社社长兼总编。直到1856年，他才将这个报社转售给他人。

毛姆氏族至此终于获得了成功。

挂在法律协会大厅里的罗伯特·毛姆的画像给人以极深的印象。他两眼乌黑，双唇紧闭，满脸杀气，令人望而生畏。一看就知道他是个性情暴躁的人。威廉小时候，曾遇见过一位老律师，说起他年轻时曾同罗伯特·毛姆一起吃过饭的情景。

“佣人给他们端来了一盘连皮烤的土豆，”威廉告诉我，“但可能你曾祖父不喜欢吃这种土豆，反正他把土豆一个个抓起来全扔到了墙上的挂图上，谁也不敢说一句什么。”

罗伯特·毛姆于1862年去世，这时，他的长子——也就是威廉的父亲，罗伯特·奥蒙德·毛姆，已成了著名的律师。他独自在巴黎开业，同时也是英国驻法大使馆的律师。一年以后，他与伊迪丝·玛丽·斯内尔结婚。伊迪丝·玛丽·斯内尔的母亲是一位东印度公司^①少校的遗孀。她定居巴黎，将两个女儿都送进女修道院接受教育。而老太太本人则是作家，她曾为法国小朋友写了十多篇童话故事。以题为《青少年道德修养丛书》得以出版。正是因为她，我叔叔威廉和我才有了一位可以炫耀的祖先，我们才沾上了爱德华一世的皇家血缘。

伊迪丝·玛丽·斯内尔是在23岁时与罗伯特·奥蒙德·毛姆结婚的，她十分漂亮。

“她很美丽，黄褐色的头发，高高的鼻子，大大的眼睛，奶油一样白的皮肤……”她的教师哈姆丝莱小姐告诉我。“她那棕色的眼睛里总是带些悲伤。她一定是经受过许多磨难，象是她的心血都要熬尽了。她有时病得很重。我母亲总要在午后才带我出去玩玩。我们经常去同毛姆太太一起吃茶点。你祖母常常给我洋娃娃玩。我一边在桌子底下玩着洋娃娃，一边听她们在上面热情地交谈。”

我提醒哈姆丝莱小姐，说我曾听到过我的祖

^① 英议院为了垄断东半球商业贸易，于1600年特许在印度成立的一家公司，它在印度享有极大的政治和经济特权。后于1874年取消。

父祖母被他们的朋友们称之为“漂亮女和丑八怪”，我问她是不是真的？

“噢，是的。”她回答道。“你祖父确实长得很丑——真象个丑八怪。他的脸又大又黄，眼睛也很黄。但他是位好父亲，他对孩子十分和善。”

毛姆一家迁居巴黎以后，他们结交了许多才华横溢的朋友。他们居住在安庭大街（现为弗朗克兰·罗塞范尔特大街）第25号楼的第三屋，房间十分宽敞。经常来访的有梅里美^①、冈斯大弗·多里^②、克雷孟梭^③等一些当时社会上很有影响、很有才华的人。

他们的大儿子，查尔斯·奥蒙德，出生于1865年11月。我父亲弗雷德里克·赫伯特出生在1866年10月。他们的第三个儿子，亨利·内维尔，又叫哈里，生于1868年。我祖母的身体本来就很虚弱，又患有肺结核病，但当时人们却相信：分娩有助于医治肺结核，因此，尽管她前三个儿子都还很小时，她的第四个儿子，也就是我叔叔威廉·萨默塞特·毛姆，于1874年1月25日呱呱坠地了。接下去的一个孩子流了产。后来，她又生了一个，但这孩子仅在人间逗留了几个小时便匆匆地离去了。我祖母终于耗尽了全部心血，于1882年1月与世长辞，终年51岁。

① 法国著名小说家和散文家。

② 法国艺术家。

③ 法国政治家。

威廉非常崇敬自己的母亲。从1877年开始，他三个哥哥先后离家到多佛^①学校求学去了。这样，将近五年的时间，威廉独自在家享受着母亲全部的爱。母亲的死，对他来说，无疑是一个沉重的打击。此时，处在童年时代的威廉，不仅要忍受着失去母亲的悲恸和凄楚以及口吃对他的折磨，而且还要面临着贫困的挑战。他原以为自己出生在富有之家，因为他的父母一直过的是豪华的生活，甚至在他母亲去世后，他父亲罗伯特·毛姆仍在巴黎市郊建造了一座十分华贵的别墅。但当他父亲去世后，他才发现他原以为他们可能会有的家产只不过是他自己的想象而已，他父亲几乎没给他们留下一点钱财。这才使他猛然意识到他们是一贫如洗的。后来，查尔斯在巴黎承袭了父业，哈里也时常去帮他料理事务。由于我父亲获得了两项奖学金，才得以继续到剑桥大学学习。家里仅有很少一点钱供威廉求学。后来，他被送到了惠特斯特布尔^②，与当牧师的叔叔一起生活。他叔叔一家也仅靠一点微薄的收入勉强维持生活。威廉真为自己所处的社会地位而感到羞耻。在巴黎，他曾过着豪华的生活，一切应有尽有；在惠特斯特布尔，却一贫如洗，时时

① 英国肯特郡一港口。

② 英国地名。

要为生活担忧。在巴黎，时常有一些社会名流和显官达贵前来参加母亲的沙龙；在惠特斯特布尔，他叔叔却只能谨小慎微地向地方乡绅拍马奉迎。威廉看到他叔叔这样的举止，感受着一种不可名状的奇耻大辱。

“他实在是俗不可耐，这样的人永远不配在我母亲的会客室里坐一坐。”威廉告诉我。“我的小说《人性的枷锁》就是为了完全摆脱那禁锢着我的、令我难以忍受的精神枷锁而写成的。我要将那一切邪恶的东西驱除干净。我终于成功了。”

但他真地成功了吗？我看并非如此。

依我看，威廉早年的生活对他的一生起着决定性的影响，给他后来的一切，无论是大的方面，还是小的方面，都深深地打上了烙印。举个简单的例子说，在巴黎期间，一直讲法语的威廉，在母亲去世后，便由驻法使馆的一个英国牧师教学英语。当时威廉只有八岁，而这位陌生的牧师则强迫他大声朗读伦敦出版的有关违警罪法庭的判案报道，因而威廉从很小就谙知了生活的阴暗面。同时，他的第一语言——法语，给他后来的创作风格也留下了明显的痕迹。

威廉的性格很小就养成了。当他看到叔叔对地方乡绅拍马奉迎、奴颜婢膝的时候，他极反感。但后来他自己却总喜欢与那些有身分、有地位、有影响的社会名流交往，从中深得其乐，以

此作为对他早年贫困和自卑的一种补偿。到了晚年，他总喜欢不厌其烦地讲述那些他所结识的权贵们的事情。

在毛莱斯克别墅，威廉有一次告诉我，他的一位邻居听说里维埃拉新来了一位太太，这太太在弗雷特角有一所别墅，她刚刚死了丈夫。

“有人告诉我的邻居，说这位太太十分富有。”威廉说，他的两手时而握在一起，时而松开——他讲故事时总是这样。“但我的这位邻居听后却火冒三丈。”

“‘无稽之谈，’他说，‘纯粹是谎言，我听说她只有三千万镑’。”

“你看，”威廉解释道，“虽然我也是个百万富翁，但与我的这些邻居比起来，我才只能算一个贫困的百万富翁……我有一位邻居富有得足可以控制整个法国政府。”

还有两件事也可以说明这个问题。

一次，有位女客前来毛莱斯克别墅，由于这位女客没有夸奖会客室里的挂图，威廉显得很不高兴。

“您干嘛要计较这些？”一个朋友问他。

“因为这些画价值连城。”威廉答道。

另有一次，有位初来毛莱斯克的年轻人与威廉共进午餐。将要吃完饭时，威廉突然转向年轻人：